**纳楼土司守土抗法**

**冉柳明　李增耀**

　　中法战争后，中法勘界，将属临安府的勐梭、勐赖、勐蚌三司地，以及属纳楼土司领地的三勐中的下勐全部及中勐大部划归越南。

**一、中法勘界**

　　《元史·地理志》记载，宋大理政权南部国境至鹿沦江（今越南莱州省境内的黑河），为大理政权管辖的七十门甸地，即大理政权南部国境以今越南莱州省的黑河为界。元至元十一年（1274）建立云南行省，南部国界与大理政权时期相同，属临安府辖境。明嘉靖六年（1527）莫登庸建立莫朝，将原属临安府管辖的宁远州大部归还，所归还云南的广陵等7州即勐赖、勐梭等黑水以北地区，以黑河为界，黑河以北属临安府，黑河以南属越南。清《道光云南通志》载，勐梭东至勐勒河交越南界，勐赖南至勐赖渡巴发河，即黑河交越南界。

　　《道光云南志钞·土司志》记载：勐梭寨长刁金率，清顺治九年（1652）以庄田归附；勐赖寨长刁正奇，清雍正四年（1726）由勐丁分管，岁纳籽粒银50两；勐蚌寨长刁正文，清雍正四年（1726）由勐丁分管，岁纳籽粒银40两。《续云南通志长篇》记载，临安南境旧与越南以黑河为界，光绪二十一年（1985）与法划界，原临安府所辖的皆在黑河以北的勐梭、勐赖、勐蚌3掌寨地归法，使其原辖的“六勐”中的勐梭、勐赖、勐蚌遂为“外三勐”，划入法属越南。①

　　清光绪十三年（1886），中法在越南保胜（今老街）签订《滇越边界勘界节略》，将中越国界分为5段，今绿春、金平两县南部的国界线定为滇越边界第5段。次年，双方在北京签订《续议界务专条》，对滇越边界第5段做了一些规定。光绪十九年（1893），中法双方根据《续议界务专条》的附图，分3路进行履勘，法方勘界委员发现被法国侵占的勐梭划在中国境内，便以“地名水道与原图多异”为借口，阻挠勘界，使履勘一事无成。光绪二十一年（1895），中法再次会勘国界，法国勘界委员坚持要按法国送交清政府的地图会勘，经过十多天的争执才商定分两路会勘。“一照中法实在界限，图中志以红线，一照法员所指之界，图中志以蓝线”，然后上报双方政府。清政府惧怕法国殖民者“借端生衅”，一再妥协，不惜把一些地方割让给法国，于五月二十八日（1895年6月20日），由总理各国事务衙门与法国公使签订了中法《续议界务专条附章》，承认了以法国指认的“蓝线界”为第5段国界。于是勐梭、勐赖、勐蚌及纳楼土司所属的“三勐”中的下勐全部和中勐大部划归越南。②

**二、纳楼土司守土抗法**

对于中法勘界将“三勐”中的下勐全部及中勐大部，涉及36个哈尼族村寨的地方划归法属越南，世领其地的纳楼土司一直持不承认态度，认为这些地方自祖先开疆以来，世世代代都是纳楼土司的领地，决不允许法帝国主义侵占，决心收复失地。纳楼土司以“未奉明文”为由，仍对这些地区行使管辖权，照旧例收取钱粮。1910年冬月十五日，纳楼土司普国泰派兵目李成民率10人，前往孟德一带张贴布告，其主要内容是：“安抚该处百姓，令其继续耕种，照旧赴官厅上粮。”“官厅”是纳楼土司分为四土舍前的司署驻地，到官厅上粮，就是到纳楼土司署缴纳公粮。当地民众承认是“大朝”百姓，表示愿意照布告行事。之后法国提出照会，清政府向法国道歉。



　　清光绪九年（1883），纳楼土司在光绪七年（1881）已被分割为太和、永乐二司的基础上，又再次被分割为四土舍。长舍普卫本，住吉祥寨，管理乐善里（马街）、永顺里（乌湾）和三勐地方。对三勐的管理，原来设有三个管舍、三个管庄、一个兵头。普卫本兼管三勐后加强了对三勐地方的治理，在司署内设置三勐掌政衙门，代行土司职权，由李真总管。在哈德设置掌政衙门，由马归泽任管家，负责管理上勐，征收钱粮杂派；在巴通设置管舍衙门，由简波阿爷任总管，负责对中勐的管理，征收钱粮赋税；在勐低设置掌政衙门，刀三任管舍，负责对下勐的管理，征收钱粮。①

　　对于三勐被分割出去的土地，纳楼长舍土司照样行使自己的管辖权，每年都去照旧例收钱纳粮，并且决心收回失土，从国土被分割出去到1945年止，纳楼长舍土司进行了多次武装护土的行动，大的武装护土行动就达4次。

　　第一次武装护土行动发生在1903年。纳楼长舍土司普卫本召集其二弟普卫寅、三弟普卫典商议收复失地，从辖区内各村挑选身强力壮的小伙子加以训练，组织了一支600人的土司队伍，由普卫寅和普卫典各统领300人，开往三勐。由普卫本为总指挥，坐镇土司署，普卫寅为左路军，普卫典为右路军，分两路进攻。左路负责攻取冷水、普方、里方等地；右路负责攻取勐赖、勐蚌等地。左路攻下了洛马，右路攻克了摄多铺。正当乘胜前进时，法军组织力量反扑，法军武器装备精良，士兵训练有素，立即将纳楼土司兵打得支撑不住，退了回来。第一次武装收复失土的行动失败。②

　　第二次武装护土行动是1910年。纳楼长舍土司普卫本去世后，因其无子，便由其胞弟普卫寅长子普国泰承袭土司职。1907年，17岁的普国泰在回新寨纳楼司署承袭“纳楼乐善、永顺二里及江外地方土舍”。接任土司后，普国泰为了夺回失去的祖宗江山，便去报考云南讲武堂，学习军事，学成毕业后回乡继续发动收复失土行动。从昆明回来时，普国泰购买了100支快枪和弹药。普国泰为了这次行动，邀请其妹夫瓦渣土司钱祯祥出兵参战，钱祯祥同意出兵300人；普国泰在三勐组织了200人队伍，加上普国泰自己100人的护卫团，组织了一支600人的武装力量。这次行动由土司普国泰自己统率，自命为征讨大队长，浩浩荡荡开往边境。普国泰提出口号：“驱出法帝国主义，恢复纳楼江山。”普国泰任命李成民为敢死队队长，率领16名敢死队员，于冬月十五日夜袭击勐德村，除掉哨兵后摸进兵营，越南傀儡兵在睡梦中当了俘虏，还俘获法国小队长1名。拿下哈德后，普国泰决定乘胜攻取撮多铺。撮多铺是通往越内地的重镇，驻扎有法国兵和越南傀儡兵的一个加强中队，兵力约150人，配备有轻重机枪及钢炮。普国泰兵分3路进行包抄。由于法方武器装备精良，不易强攻，敢死队长李成民向普国泰建议，派人化装进去侦察，摸清情况后再确定攻取方案。普国泰派人穿上傣族和京族的服装，化妆成当地人摸进镇。冬季当地经常大雾弥漫，当天大雾笼罩，几步之外便看不清人，侦察人员摸进镇搞清情况回来汇报。普国泰决定利用大雾掩护迅速进攻，命令一中队、二中队和敢死队冲进镇，自己率三中队埋伏在镇外，防止法军增援。普国泰交代：“你们进镇只是消灭红毛鬼，要做到一个不留，让他们死无葬身之地，其他小越南傀儡兵不经打。”突袭取得成功，不到一顿饭的工夫，便占领了摄多铺，击毙法军上尉1名、少尉1名、中士6名、越南兵3人，其余缴械投降。普国泰命令将被击毙的法国鬼子头颅砍下来挂在树上示众，并张贴布告：“……尔等均系大清国子民，应以国为本，激发天良，不与红毛鬼为伍，皇粮国税既按原定缴纳……。”之后，普国泰指挥队伍迅速撤离，防止法军赶来。3天后，法国向清政府提出照会，要求惩处，并保证今后不再滋生事端。①

　　后两次武装护土行动发生在抗日战争中。

　　1940年9月，日军进入越南，法国殖民者同意日本驻军，越南成为日本和法国共同统治的殖民地，成为日本侵略中国的军事基地，日军进据老街。

　　云南成为抗日前线，第1集团军进驻滇南防御，卢汉任用土司组织江外抗日游击队，普国泰被任命为第5抗日游击支队司令。这时，普国泰认为收复失土的机会来了，想趁着抗日战争收回纳楼土地，于是在1942年组织了第三次武装收复失地的行动。

　　普国泰以抗日游击队的名义，在司署组织400多人的队伍训练，同时在上勐地区组建了一支100多人的武装，在倮梅后山建立基地，修建了两座碉堡。又向其妹夫瓦渣土司钱祯祥借兵。此时钱祯祥也被卢汉任命为第7抗日游击支队司令，并且训练了一支300多人的队伍，同意出兵支援。普国泰组织了一支700多人的武装，渡过小黑江，迅速攻取了江北11个村寨，在一座法军碉堡内活捉了6名法军。法军派部队支援，普国泰退回江南，以小黑江为界，与法军对峙。这时弹药不济，普国泰派人到建水县政府报告战况，并要求驻军支援并且给予弹药补充。建水县上报省政府，龙云批示：“该土司不可轻举，应即率队返回，务须维持现有疆界，各安耕作，以保长治久安，如有故违，则谁打谁负责。”普国泰只好撤回。②

　　1945年8月，日本投降，普国泰又发动了第四次收复失土的武装行动。还在1943年，普国泰就安排了儿子普增辉到昆明中央军校云南分校学习军事，为收复失土做准备。日本投降后，滇军开赴越南接受日军投降，其中驻绿春一部从三勐开进越南。得知这一消息后，普国泰决定趁机跟随滇军之后，进取下勐。他派儿子普增辉率200多人的土司武装进据中勐的都鲁村，准备向下勐进攻，不料法军发现后，派出100多越南兵由5名法国军官率队进行阻击，普增辉不敌，退至都鲁后山，重新部署再战，仍然战败，退回中勐防守。战斗中打死1名法军军官、3名法军士兵、10多名越南兵。③

　　连续4次武装收复失地的行动均没有成功，普国泰深知仅靠自家土司一己之力要想收复失土是不可能了，只好作罢，放弃收复祖宗江山的想法，从此再没有组织武装收复失土的行动。纳楼土司祖孙三代守土抗法的行动就此结束。